

证券代码：831425

证券简称：致善生物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翔安北路 3701 号之 1 号楼 5 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庆阁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957,96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.9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2 人，董事宋勇、黄宜彬、沈琴、张洁民、赵西林因疫情原因缺席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新制定和修订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957,96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新制定和修订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的规范性要求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957,96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新制定和修订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的规范性要求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957,96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新制定和修订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的规范性要求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

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957,9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根据全国股转系统新制定和修订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规、规则的规范性要求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957,96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厦门致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5 日